

云浮市云城区人民政府文件

云区府干〔2023〕21号

关于肖志海同志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府直属各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肖志海同志任区财政局副局长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委各部委办，区人大办，区政协办，区纪委监委，区人武部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

云浮市云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1月22日印发